

关于对《“人 α 干扰素亚型在制备抗乙型肝炎病毒药物中的用途”等三项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成果转化收益分配的公示（SYFP-2025-011）

根据国科发【2018】103号文件，科技成果转化完成单位需对取得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相关信息予以公示。2025年5月，复旦大学与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 α 干扰素亚型在制备抗乙型肝炎病毒药物中的用途”等三项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根据协议第六条规定，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完成合同签署、完成技术交接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款项100万元。

目前复旦大学已收到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到款100万元，现根据在此阶段过程中各成果完成人的贡献进行成果转化收益分配的公示，具体详见附件公示表。

公示期限自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27日。

公示期内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科学技术研究院提出，需写出具体、真实的情况，以实名提出异议。

联系人：杨铭

联系电话：31243728

联系邮箱：ming_yang@fudan.edu.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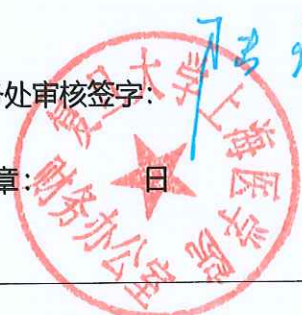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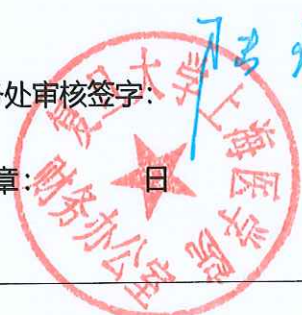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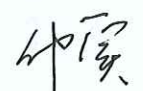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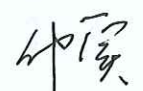
科研院技术转移中心

2025年6月9日

复旦大学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表

(公示编号:)

科技成果转化基本信息					
成果名称	1、专利“人α干扰素亚型在制备抗乙型肝炎病毒药物中的用途” 2、专利“人α干扰素受体结合相关位点突变体及其用途” 3、专利“人α干扰素亚型及受体结合相关位点突变体在制备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药物中的用途”				
转化方式	■转让 □实施许可 年限 (□独占 □排他 □普通)				
成果类型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PCT 国际申请专利 □软件著作权 □其他(请填写具体类型) (如: 技术秘密)				
项目名称	“人α干扰素亚型在制备抗乙型肝炎病毒药物中的用途”等三项专利及专利申请权				
成果编号、专利号/软著登记号和/或成果描述、是否有合作单位等	专利申请号: 202210307193.X、201910090516.2、202010623566.5				
承接方单位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成果转化批准时间	2025.1.17	批准文号(仅适合于校会审议的转化)		校批字【2025】38号	
成果转化合同登记信息					
登记单位	上海市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登记编号	2025310031002780	合同金额	壹亿元整(100,000,000元)		
合同期限	2040.6.30	付款方式	□一次性支付 ■分期付款		
成果转化合同到账信息					
到账时间	2025.5.18	到账金额	1000000	到账笔次	1
合计到账金额	1,000,000		合计到账次数	1	
奖励人员信息(姓名、岗位职责、根据本次到账奖励金额、对完成和转化科技成果作出的贡献)					
受奖励人员	院系单位	职务/职称	奖励金额	对完成和转化科技成果作出的贡献	
袁正宏	基础医学院	复旦大学党委副书记、上海医学院党委书记/教授	400,000	核心专利第一发明人	

陈捷亮	基础医学院	教授	200,000	核心专利第二发明人
李亚明	基础医学院	科研助理	40,000	核心专利第三发明人
应天雷	基础医学院	研究员	30,000	转化推动
陆伍元	基础医学院	研究员	30,000	转化推动
院系审核				
所在院系审核意见	请对成果完成人与成果收益人吻合情况、所填报内容是否真实完整等进行审核,特殊情况请说明。 院系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 			
学校审核				
财务处审核意见	1. 合同到款信息是否真实有效 ☐是 ☐否 2. 根据到款金额和分配比例, 奖励金额是否准确 ☐是 ☐否 财务处审核签字:  公章:  日期: 			
科学技术研究院审核意见	1. 成果相关内容是否真实有效 ☒是 ☐否 2. 是否同意公示 ☒是 ☐否 技术转移中心审核人签字:  科研院领导签字:  日期: 			
公示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自公示发布起的 15 个工作日)			
公示结果	科研院盖章:  日期: 			

备注: 现金奖励自到款之日起 3 年内发放完毕